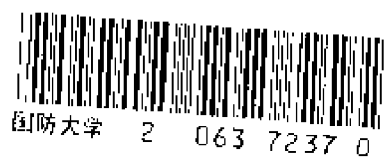


清代全史

第六卷





清代全史

第六卷

本卷主编 喻松青 张小林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5年·沈阳

(辽)新登字1号

清代全史

Qingdai Quanshi

·第六卷·

喻松青 张小林 主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金城印刷厂印刷

字数: 350,000 开本: 850×11681/32 印张14³/₄ 插页: 5

印数: 2,612—7,611

1991年10月第1版

1995年2月第3次印刷

责任编辑: 徐彻 高虹 李忠田

责任校对: 孙明慧

封面设计: 赵多良

版式设计: 赵耀今

ISBN 7-205-01725-4/K · 183

定价: 17.00元

前言

为了促进清史研究的繁荣和发展，早在60年代初便酝酿组织全国力量，编写一部大型清史。由于十年动乱被迫中止。十年动乱结束不久，这项工作又提到了议事日程。但由于前辈学者有的已经去世，有的年迈体弱，这项工作便落在我们这一代人的肩上。某种意义上说，我们是在完成前辈未竟之业。

1983年以前，曾设想组织全国各省市科研机关和高等院校的力量，编写一部1000万字左右的清史，并按这个设想拟订了规划。经过反复讨论，鉴于大量的清史资料特别是清代档案正在整理，专题研究还不够深入，修纂大型清史的条件还不具备，这个规划一时难以实现。

1983年在长沙史学规划会议上，重新讨论了清史规划。这个规划的要点是，自1983年起到1990年，即第七个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以8年的时间，完成一部10卷本的《清代全史》（当时暂名为《清代通史》）和大约20卷的《清代人物传稿》。

这部《清代全史》是纳入全国史学发展规划的项目，由国家资助研究经费。书中的观点，是我们探索性的学术见解。编撰人员完全是自愿结合。项目负责人邀请一些朋友，分别担任各卷主编，再由各卷主编聘请学术界同仁组成该卷的编写小组。第一卷主编李洵、薛虹，第二卷主编王戎笙，第三卷主编郭松义，第四卷主编王戎笙，第五卷主编韦庆远、叶显恩，第六卷主编喻松青、张小林，第七卷主编龙盛运，第八卷主编宓汝成，第九卷主编徐彻、董守义，第十卷主编刘克祥。

本书不设总主编，采取分卷主编负责制。这是一个尝试。目的在于充分发扬学术民主，有利于发挥撰稿人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持不同学术观点的人可以心情舒畅地一道工作。为保证本书具有较高学术水平，我们经常举行分卷主编会议，除了讨论工作中的问题外，主要是讨论重要学术问题。例如，清朝前期的历史地位，清朝面临的国际形势以及清政府应付这种新形势的能力，清政府的民族政策及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发展，各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与边疆地区的开发，中国沦为半殖民地社会后所具有的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方面的种种特征，这些问题在分卷主编会议上都交换过意见。我们的写作过程，是互相学习、互相砥砺的过程，也是全书在重大理论上保持完整体系的过程。

我们的目标是编撰一部反映现阶段我国清史研究水平的学术专著。因此，我们力求放眼世界，注意信息，集思广益，博采众长，吸取海内外学者的研究成果。“学如积薪”，我们力争有所前进，有所创新，有所突破。

在写作过程中，我们得到许多研究机构、高等院校以及海外同行们以各种形式给予的支持和帮助。尤其是以出版《清史研究丛书》享有盛誉的辽宁人民出版社热心地接受本书的出版，并慷慨地给予出版资助。该社的袁国琨编审、徐彻副编审、高虹编辑，为这部书的出版尽了很大的努力。对此，我们由衷地感谢。我们学识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希望海内外的朋友不吝指教。

王戎笙

1990年7月

本书为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历史学科重点项目，由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会资助研究经费，由辽宁人民出版社资助出版。

本 卷 主 编 喻松青 张小林

本卷撰稿人 (以姓氏笔画为序)

史建云 刘存宽

张 丽 张 研

张小林 陈祖武

秦宝琦 喻松青

目 录

前言	1
绪论	1
第一章 嘉道时期政治概况和统治的衰溺	17
第一节 嘉庆朝内政	17
第二节 道光朝内政	57
第二章 经济状况和商业资本的发展	100
第一节 国家的财政	100
第二节 农业经济的变化	112
第三节 手工业和商业资本的发展	129
第三章 嘉道时期的基层社会	158
第一节 农业社会群体概况	158
第二节 宗族组织的发展	178
第三节 宗族组织和上层政权的关系	196
第四节 民间秘密宗教和结社	214
第四章 全国各族人民的反抗斗争	235
第一节 川楚陕白莲教起义	235
第二节 湘黔苗民起义	255
第三节 天地会系统的武装起义	261
第四节 天理教起义与先天教起义	272
第五节 其他起义斗争	279
第五章 对外贸易和资本主义国家对中国的侵略	294
第一节 对外贸易	294

第二节	罪恶的鸦片贸易·····	322
第三节	中英冲突的加剧与英国对华炮舰 政策的形成·····	345
第六章	清中叶的学术文化·····	367
第一节	乾嘉学派·····	367
第二节	乾嘉时期的思想家·····	388
第三节	今文经学的复兴·····	420
第四节	经世思潮的崛起·····	431
第五节	文学艺术·····	446
后记	·····	464

绪 论

一

嘉庆朝和道光朝实质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最后两个王朝。从道光十九年（1839年）开始，英国和其他资本主义列强相继侵略中国，与清政府签订了各种不平等条约，中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

嘉庆朝上接乾隆之盛大，下连道光的衰微，它既有盛世之余辉，也呈露了衰世之迹兆，是清朝由盛而衰的转折时期。嘉庆四年（1799年），太上皇乾隆帝崩逝，嘉庆帝亲政。亲政后数日之间，即将父亲宠臣和珅肃整制裁。他把握时机处理果断。这一肃奸英举，本来可以成为挽救和改变衰颓政局的良好起点，然而它所表现的及其结果，只是一场高层统治集团内部争夺特权和利益的火并。面对政治腐败、社会矛盾激化、危机丛生的现实，并非庸碌的嘉庆帝却是束手无策。他在位时的清王朝，历经康、雍、乾三朝之隆盛，已由顶峰步入下坡。嘉庆元年（1796年）爆发的川、楚、陕白莲教大起义，历时九年，波及五省，死亡和耗费的人力、物力，不可数计，国家元气殆丧。而吏治败坏，上行下效，官吏贪赃枉法、贿赂公行，兵制紊乱，军纪弛荡，更是腐蚀和瓦解了清王朝国家机器的统治力。

嘉庆二十五年（1820年），嘉庆帝去世，皇次子旻宁继位，次年改元道光。旻宁自幼即受到父祖的宠爱，眷顾颇深。嘉庆帝即位不久，即遵建嗣家法，亲书旻宁名字，藏藏龕匣，

决定他日继承大统。嘉庆十八年（1813年），宫廷发生“癸酉之变”，在诸王大臣“错愕无策”之时，晏宁从书房出，从容迎战，击坠入宫教民，此事更增加了嘉庆帝对他的信任和器重。在生活方面，晏宁撙节从俭，在帝王中尤为突出。以上种种，说明晏宁的品格和能力，都有过人之处。即位后，他又有振兴国运的壮志与决心。然而，清朝的统治，积弊已深，大势已去，已非个人主观意志和能力所能改变。

从乾隆后期开始，吏治腐败、库藏日减、兵将惰骄以及漕务、盐法、河政中出现的严重问题，朝廷先后曾不断采取改革整饬措施，如严刑厉法惩办贪官、限制地方官向朝廷进贡、严格规章制度、改革陋规、裁减冗员、下诏求言等等，但大都无明显成效，只有漕运和盐法，在道光初略有革新。

漕运、盐政、河工是嘉道时期的三大政务。漕运即经由运河向京师输送清政府向江浙、湖广、河南、山东等省征收的实物田赋——称为漕粮，每年约400万石，用以解决清廷和旗民的俸饷、食米等，向有“天庾正供”之称。嘉道时，因黄河、洪泽湖等水域不治，运河时常浅阻，输运艰难。尤为严重的是漕粮从征收、交兑、装运到入仓等过程，层层盘剥勒索，运米一石，所费数十两，人民负担沉重。漕政败坏，已难以收拾。盐政事关国课，开国以来，即严禁私盐。嘉道时，因盐政腐败，官盐价贵滞销，私盐价廉畅行，盐课减少，影响朝廷财政收入。河工问题自乾隆后期以来，日益严重。客观原因是黄河泥沙淤积，传统之束水攻沙法，已失效应。而河政混乱，官员因循玩愒，酒肉声歌，不仅未能治理黄河，反而滋长贪污腐化之风气。

漕运、盐政、河工中出现的严重问题，反映了清廷的统治危机，因而引起了统治集团的重视。朝廷中出现了锐意革除积

政的有识之士。协办大学士英和，在著名的《筹漕运变通全局疏》中，提出改漕运为海运，以利国计民生。他批评官场中的因循保守、敷衍塞责等苟安心态，十分中肯。经过保守与革新、主张海运与反对海运之间的反复争论商议，道光六年（1826年）正月，海运漕米初次实现，结果安全迅速，经济实惠，取得成功。然而，祖宗之成法，非一事一役即可改变，道光七年（1827年），漕运恢复。

两江总督陶澍的盐务改革，颇有成效。清廷一直把缉私作为整顿盐务的重要政策，结果劳而无功。陶澍创行盐票法，在淮北地区施行，盐商持票贩盐，裁除了种种陋规。私贩无利可图，亦改领盐票，结果盐课大增。围绕着盐务问题，朝廷革新和保守之间的斗争，也很激烈。它同样是固守祖宗成法不变，还是因时制宜顺乎历史潮流有所损益改进的问题。传统的观念、习惯以及所涉及的阶级和个人的私利，纠缠成一股反对革新的巨大阻力。

河务未见成效。但治河方面出现了一个杰出的、有贡献的大臣——大学士、军机大臣王鼎。他是陶澍盐政革新的积极支持者，领导治河，亲临现场，身体力行，治理了祥符地区的河患。河南、安徽的老百姓，一直感念他。王鼎在禁烟问题上为主战派，当朝廷遣戍林则徐，投降派得势时，王鼎写遗疏弹劾穆彰阿误国，自缢死。

上述英和、陶澍、王鼎以及一批关心经世之学的大臣幕僚如包世臣、魏源等人，是嘉道时政坛上出现的革新人才。他们继承了中国知识分子爱国主义传统，具有忧国忧民以社稷民生为重的思想情怀。他们的富国强兵的主张和理想，是近代中国革新求治的先声，起了前驱先路的作用。

二

嘉道时政治腐败，财政支出大增，而收入减少，库藏亏缺。于是朝廷广开捐纳，以为生财之道。清初虽然已建捐纳制度，但在国家财政收入中，捐纳收入，比例轻微，无关大局。嘉庆以后，情况大变。嘉道两朝捐纳收入，每年约占户部收入之半数左右，其中尚未包括各省自留未交户部的捐纳款项。国家的财政收入，要依靠捐纳维持，其衰落腐败，由此可见。而捐纳得官之人，大都是无才无学之辈，无非藉此进身敛财，结果更加助长官场贪污秕政。故此捐纳虽能解决朝廷一时财政之困竭，从长远来看，则无异饮鸩止渴，其结果只能加速清王朝的崩亡。

嘉道时，封建统治虽日益衰落，国家财政也十分拮据，但社会经济方面，并未因此凋弊，无论农业、手工业和商业，仍在继续发展，并且有较快的进步。历史上常有这样的现象：封建专制王朝统治的衰落，往往削弱了它对社会经济的专制控制，使社会经济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摆脱朝廷的束缚和桎梏，从而得到新的增长。明中叶以后和清嘉道时期都不同程度地出现了这一历史现象。

农业方面，从乾隆后期开始，即推广高产作物和集约化的耕作。番薯、玉米、高粱等高产农作物的种植和推广，不仅有助于解决日益繁衍的人口食粮问题，对开发边远山区、扩大耕地面积、发展畜牧业以及促进粮食的商品化，都产生了极为重要的作用。集约化的耕作，主要表现在精耕细作和复种制的推广上，它和高产农作物的大规模普及，都提高了单位面积的产量。

农业生产的发展，还表现在棉花、蚕桑、烟草、茶叶、甘

蔗、大豆等经济作物的种植方面。它们的生产比重，日渐增加和重要，而且部分已经突破小农家庭自给自足的经济需要，进入商品经济的轨道。经济作物集中的产区，需要市场上供应商品粮食，这就促使了商品粮食的运销，并且出现了商品粮食的集中产地。嘉道时，全国已形成大约十条商品粮食远距离的运销路线，分布大江南北，将产粮区的粮食，输送至工商业发达的地区。

农村家庭手工业商品生产也有了很大的发展，其中有些已逐渐从传统的小农经济生产模式，向为市场生产的专业手工业方向演变，最突出的是棉纺织品。鸦片战争前，棉布生产产区扩大，产品增加，大都进入了远距离的运销，不仅运销全国，还出口海外。棉布生产过程中，出现了较细的社会分工和商人资本向生产领域的渗透。

其他手工业和商业资本亦出现较多的变化。手工业方面表现为铸钱、丝织、瓷器等官营手工业生产的缩减和民营手工业的相对兴旺。嘉道以来，出现了越来越多的手工业行会组织，它们以公所命名，以行业区分，和明代以及清初以地区命名的乡土商人会馆不同。同时手工业雇工中的行帮组织，也有所发展，出现了许多行、帮、堂，它的功能主要是在生存竞争中，保障雇工们的就业和生活，反映了人身自由的雇佣工人人数的增长以及因社会分工而产生的行业的凝聚力。

嘉道时期民营手工业中，已有多种行业出现和孕育了商业资本支配生产和资本主义萌芽，如棉纺业、丝织业、农产品加工业（包括茶、烟、糖、油等加工业）以及造纸、采矿等行业。商业资本或是利用包买制支配和控制分散的家庭手工业生产，或是将分散的家庭手工业生产和集中的工场生产相结合，或是直接设立具有工场手工业性质的作坊，使用雇工生产。由

于商业资本投向手工业生产领域，向产业资本转化，商业资本家兼为企业主，企业的性质也具备了资本主义的因素。

然而手工业和商业经济的带有突破性的发展，只是嘉道时期普遍的、完整的封建经济中的特殊部分。它们所孕育的资本主义萌芽，虽然在封闭和僵化的社会中，也将缓慢地发展为资本主义经济，但要打破中国几千年来稳固的经济和政治结构，无疑地将是一个很漫长的历史进程。直到鸦片战争以后，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破坏了中国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基础，中国社会才有了质的变化。

三

从嘉道时期的基层社会 and 群体概况，比如里社、保甲、宗族、绅权、民间宗教组织和结社等等，我们可以看到中国社会内部封建性的结构、机能，意识的滞固，以及它的历史发展时序直接演化的缓慢性。

在中国封建社会内部孕育着资本主义萌芽的同时，绅权和族权有了很大的发展，宗族势力膨胀。宗族组织是血缘结合体，是中国传统社会中的一个重要层次。族长是家族中的皇帝，无数个家族中的小皇帝和政权尖顶上的大皇帝，共同组成了封建独裁的巨大统治网。族权以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族田为经济基础，宗族内部的关系，无非是以所谓血缘的和谐和温情为掩盖的地主和农民的阶级关系。族权的对象就是农民，根本的目的即在于统治剥削和控制广大的农民。绅士、族长是族权的化身，他们主宰农民的福祸，其中的劣绅，往往因为过度的压制行为，破坏了他们和农民之间平日尚可维持平衡的固有秩序，而成为农民反抗和起义的引发点。

宗族势力和地方政权之间，也常发生和上述农民和地主之

间性质完全不同的矛盾和斗争。宗族势力为了本集团的利益，和地方官吏周旋或抗衡，当发展到抗拒政府行使刑律、赋税等职权时，双方矛盾尖锐激烈，宗族方面就会联结农民群众去反抗地方官吏的政令。所以宗族组织对于巩固封建政权，也有它的反作用。尤其当各个宗族集团因争夺利益而发生的火并械斗，更是妨害了社会秩序的稳定。这些都引起了朝廷的忧虑，因而出现了限制族权的种种奏议和对策。

然而归根结蒂，族权是皇权的细胞，是皇权的延长。宗族势力和地方官吏相勾结以维护自身的特权，地方官吏争取宗族势力的支持以获得有效统治。它们互相依存，结为一体。

在基层社会中，和族权、绅权相对立的是民间结社的出现。民间结社分为宗教性的和非宗教性的。前者是遍布大江南北全国各地的白莲教系统的民间秘密宗教组织，后者是流传于华南和西南地区的天地会会党组织。虽然这两种组织性质不同，但它们的存在，其根本的对立面即政府和宗族势力结合一体的统治网。

白莲教系统的民间秘密宗教，入清以后，潜伏各地，匿迹一时。乾隆以后，大为发展兴盛。其组织成员主要是社会下层的劳苦群众，以农民为多。他们加入到民间秘密结社中去，大都以个人修行、祈福、消灾为目的。但是，他们生活贫困，对社会和个人的景况不满，而对未来有所憧憬和祈求。这样，逐渐地在教首们的诱导下，或者因为天灾人祸的激发，凝聚的不满和隐伏的自发性的贫富对立的情绪，就可能酝酿和突变为公开的反叛。于是不仅他们原来脱离旧的宗族参加到新的非血缘组织的宗教团体中去的行为，是对宗族的离心和分化，激烈的反抗活动更是严重的对立和背叛了。

不过，和宗族相对立以致背叛，虽然具有反抗封建统治的

意义，却并不能改变这些宗教结社自身的封建性质。它们从经济基础、组织结构到意识形态，都属于封建主义的范畴。它们的首领们，大都是从一无所有的贫苦人，逐渐地靠着教徒的奉纳呈献，积累起巨额的土地财富，而成为宗教结社中新的封建统治者。而且原是非血缘性的宗教结社，有的也逐渐和宗族关系相结合，形成宗教性的宗族势力。教首们往往兼具族长的身份。这在嘉道时期的民间秘密宗教中，已经是带有普遍性了。即使这些教首们组织和发动了起义斗争，使他们具有了反抗封建统治的性格，但也不能因此消除他们自身的封建性。

天地会的情况略有不同。它的成员以浪荡江湖的无业游民、手工业小生产者为多，因此和民间宗教结社相对而言，比较缺少以农民为主体的集团的那种显明的宗族观念和固守性。虽然这些成员大都仍是来自农村，或者他们的前辈是农民，毕竟这是一种间接关系。但是尽管如此，天地会也仍然是封建性的组织。它的性质接近于封建社会中的各种行会，具有团结互助、防暴自卫的功能。它的内部虽然信奉四海之内皆兄弟的平等的伦理，却有着森严的等级和严酷的刑律。所以它也是具有既反抗封建统治，而自身又是封建组织的双重性格。

嘉道时期民间秘密宗教和天地会都组织和发动了规模较大的农民起义。民间秘密宗教方面，除了历时九年波及五省的川楚陕白莲教大起义外，还有令人震撼的天理教教徒进攻皇宫的斗争、山西赵城的先天教起义，以及山东、河南、河北一带的八卦教起义。天地会的公开武装反抗斗争，最著名的是台湾小刀会起义。此外广东、江西等地也爆发了多次起义。这些反抗封建统治的起义斗争，严重打击了清王朝。到了清朝末年，天地会和新生的阶级力量相结合，在推翻清王朝的革命中，起了不可忽视的作用。

四

嘉庆帝和道光帝在位的时候，正是世界资本主义迅速发展全力向外扩张和侵略的时期。在西方侵略者的眼里，中国地大物博，是他们积累资本开拓工业品和原料的最好市场，因此他们千方百计，采用各种手段，逼迫清政府，企图使中国和非洲、美洲、亚洲等地区的许多被奴役的国家一样，成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殖民地。

建立在自给自足小农经济基础上的清王朝，其对外政策基本上是闭关自守，用封闭主义来隔绝中国和外部世界的交往联络。它看待西方国家，无论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都表现了根深蒂固的天朝恩赐心态。

嘉道时期，清廷继续前代的保守政策，而且为了抵御日益嚣张的西方侵略势力，采取了更加防范警戒的态度。例如英国阿美士德使团出访中国，希望和朝廷直接谈判，改变广州的贸易制度，争取英商的权益。但因阿美士德拒行叩头礼，嘉庆帝拒绝接见，并发出绝交性的敕谕，双方根本不可能进行谈判。道光十一年（1831年），清政府订立《防范夷人章程11条》，道光十四年（1834年）又增订《防夷新规八条》，进一步防范外国人，限制他们在广州的活动。

中国的封建的对外政策和西方殖民者力图将世界纳入资本主义轨道的野心，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和对立。清政府的表现，狂妄而又恐惧，色厉而又虚弱。它的保守愚昧的对外政策，不仅抵御外侮徒劳，而且使中国与外部世界更加隔绝和落后。而这些政策中又有明显的严防中国人和外夷人相结合以反抗自己统治的目的，反映了统治者巩固自身统治的狭隘立场。但是，清政府是防御、被动、自卫的一方，如果发生战争，它代表了